关于做好2014第三届中国（河北）青年创业

创新大赛报名工作的通知

各团市委、各高校团委：

由共青团河北省委主办，中共河北省委宣传部、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河北省教育厅、河北省科学技术厅、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河北省商务厅、河北省地方税务局、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、河北省广播电影电视局、河北省金融工作办公室联合主办，隆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承办，河北省青年创业服务中心执行，以“青年创业•中国强”为主题的中国（河北）青年创业创新大赛，2014第三届报名工作已经全面启动。中国（河北）青年创业创新大赛做为河北省青年创业服务中心“一红七彩”创业服务体系的先导，通过大赛宣传创业意识，弘扬创业精神，激发青年创业热情；中心以青年创业孵化器及创享网两个平台为基础，建立青年创业创新第一服务平台，实现为青年创业提供立体化全方位服务，建设青年创业生态系统；中心以创业项目资源库、创业政策资源库、青年创业导师团、青年创业直通车、国际化扶持机制五项服务为核心，共享创业项目，享受政策支持，借力金融资本，融合导师经验，开阔创业视野，使青年创业者通过正确引导与扶持达到创业预期效果，实现七彩人生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**赛事安排**

1、报名截止时间：2014年10月31日；

2、比赛时间：2014年11月—2014年12月（分为初赛、复赛、决赛）；

二、**参赛方式**

1、参赛者请登录大赛官方网站创享网：

http://www.cxwchina.com了解报名信息，在线填写以下报名资料：

初创项目组：①报名表；②商业计划书；

企业创新组：①报名表；②商业计划书；③创新创意说明书

2、参赛者可提前将报名表、商业计划书、创新创意说明书下载、进行报名资料试填写，最终完成在线填写报名资料并提交，则可视为报名成功；

3、高校学生参赛由校团委指导学生进行在线报名，报名成功后统一将报名信息（参赛项目名称、参赛项目数量）汇总后上报于大赛组委会，省属高校参赛项目不低于10件，多报不限。各地市及高校组织参赛规模及参赛项目质量等，将作为工作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。

4、各地要通过组织化发动与社会化发动相结合的方式，广泛发动优质项目参赛。

**三、参赛条件**

本次大赛分为初创项目组、企业创新组，参赛条件如下：

1、初创项目组：面向拥有良好科技成果和现代服务业项目、并有志于创业且已具备技术和研发团队等符合创业的条件、开始实施创业但未成立企业的青年群体（45岁以下）。

2、企业创新组：参赛项目具有前瞻性、创新性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具备发展潜力和良好的市场前景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团队成员为青年群体，企业社会形象良好，无不良记录。

3、企业成立不到两年，且未实现收入的，可自由选择以上两个组别之一参赛，企业成立两年以上（含两年）和已有收入的企业或企业负责人以企业内部项目、团队参赛，则须以企业创新组参赛。

**四、评选方式**

初创项目组和企业创新组各自独立评选、独立设奖。评选过程分为项目初赛、复赛、决赛三个阶段。各组别各阶段晋级情况为：初赛，N晋50；复赛，50晋10；决赛，10晋3。

**五、奖项设置**

初创项目组：

第一名：10万元人民币奖金；

第二名：5万元人民币奖金；

第三名：3万元人民币奖金；

进入决赛的其余选手：1万元人民币奖金；

进入决赛的10强选手，均可获得项目融资机会。

企业创新组：

第一名：1000万元人民币以内股权投资；

第二名：500万元人民币以内股权投资；

第三名：300万元人民币以内股权投资;

进入决赛10强选手，1000万元人民币以内企业融资机会。

说明：两个组别的全部参赛者，均可获得专业投资经理人点评；进入初赛的选手或项目将获得创业培训、进入青年创业孵化器、获得创业贷款和创业直通车服务。

**六、联系方式**

中国（河北）青年创业创新大赛组委会

河北省青年创业服务中心

地址：河北省石家庄市中华北大街57号财富汇大厦8楼

邮编：050000

联系电话：400-033-0608

共青团河北省委员会 中国（河北）青年创业创新

城市青年工作部 大赛组委会

2014年9月2日